臺中市北區建成里第５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中市北區建成里第５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5年11月28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里長候選人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1 林寬仁	嶺東高中	立展捲門材料行負責人 建成里現任里長（第四屆） 建成里里長助理（第一屆至第三屆） 家扶中心二十年資深認養人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5年2月5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這幾年，我為建成里做的事
1. 溝中溝聚流改造：解決異味問題
2. 東光一街與東光路道路開闢：交通更順暢，出入更方便
3. 增設路口號誌：讓用路安全，並降低事故發生
4. 增設路口監視器：加強里內安全
5. 豬事圓滿公園建設：參與規劃與地方協調，提供里民休閒
6. 爭取公園寵物專區：考量里民休閒及寵物活動需求，讓空間更多元且友善

下一步，我會繼續為建成里努力
1. 社會住宅：爭取設置郵局及里民停車場
2. 鐵路下停車場：爭取東光六街至興進路下設置停車場
3. 里民活動中心：爭取設置里民活動中心
4. 人行道整平：處理樹根浮根，整平人行道
5. 傾聽民意：傾聽鄉親需求，持續推動里內建設
6. 環境維護：維護里內環境整潔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2 陳怡儒	省立草屯商業職業學校 朝陽科技大學商學院	前建成里長何美純行政助理 會計師事務所3年 臺灣省中小企業會計5年 富邦金控銀行職員 臺中市建成長青會理事 臺中市建成社區發展協會監事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82年5月14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1. 一心一意為鄉里，競選為民謀福利。
2. 怡儒當選里長保證六個月內爭取活動中心供里民使用。
3. 關懷老人健康，照顧弱勢族群，落實老人社會福利措施，每周天天在活動中心辦理老人健康活動上課，免費供餐，讓子女在外上班無後顧之憂。
4. 當選日起即成立長年守望相助巡邏隊，保障里民財產生命安全，維護社區安寧。
5. 重視公共衛生，每年舉辦免費健康檢查，施打各種流感疫苗及環境清潔工作，提供里民健康優質舒適生活環境。
6. 定期噴藥消毒社區環境，消滅病媒蚊，杜絕傳染源。
7. 爭取公有社會住宅地下設200個汽車停車位，解決停車問題。
8. 建請政府將臺電電纜線全面地下化，提升居住景觀環境，改善道路交通安全設施，路面破損顛簸缺失隨即改善，保障人車安全環境。
9. 舉辦免費人文活動：歌唱班、舞蹈班、日語班、親子讀詩經班、家政班，讓里民有休閒娛樂，調劑身心健康，提升文化層面價值。
10. 全面提升里政建設品質，落實績效管理，塑造建成社區都會新風貌。
11. 打造社區動力，整合社區資源平台，建立志工人力團隊，推動社區服務專業化。
12. 調解里民問題，瞭解居民需求，促進家庭幸福美滿。
13. 舞動社區活力，深耕人文建成，永續營造社區願景。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

（一）投票時間：

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原住民區長、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 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 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4.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5.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6.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7.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8.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9.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10.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1.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1. 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七項規定。
2. 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之情事。
3.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臺中市北區建成里第５屆里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一般選舉人所屬村里	一般選舉人所屬鄰別	原住民身分別	原住民所屬村里	原住民所屬鄰別
1256	東成一街30號宅	臺中市北區建成里５鄰東成一街３０號	建成里	1-9	平地 / 山地原住民	建成里	1-33
1257	建成福德祠活動中心	臺中市北區建成里１３鄰天祥街２６５之１號	建成里	10-16,18-19			
1258	東光三期會客室	臺中市北區建成里１９鄰東成三街２９６號	建成里	17,20-23,25-26			
1259	東光路300號宅	臺中市北區建成里２９鄰東光路３００號	建成里	24,27-33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